

证券代码：001323

证券简称：慕思股份

公告编号：2026-044

慕思健康睡眠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董事会完成换届选举并聘任高级管理人员、内部审计负责人及 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慕思健康睡眠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9月3日分别召开公司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及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了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全体董事。同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选举公司董事长、副董事长及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内部审计负责人、证券事务代表等相关议案。公司董事会的换届选举工作已完成，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组成情况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由9名董事组成，其中非独立董事6名（含职工董事1名），独立董事3名，任期自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即自2026年9月3日至2029年9月2日）。公司董事会下设战略委员会、提名委员会、审计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四个专门委员会，任期与第三届董事会相同。具体名单如下：

1、董事长：王炳坤先生

2、副董事长：姚吉庆先生

3、董事会成员：王炳坤先生、林集永先生、姚吉庆先生、盛艳女士、罗振彪先生、麦锡标先生（职工代表董事）、李飞德先生（独立董事）、刘函秋先生（独立董事）、刘胜洪先生（独立董事）

4、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及其组成委员：

战略委员会：王炳坤先生（主任委员）、林集永先生、李飞德先生

提名委员会：刘函秋先生（主任委员）、刘胜洪先生、王炳坤先生

审计委员会：刘胜洪先生（主任委员）、刘函秋先生、李飞德先生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李飞德先生（主任委员）、王炳坤先生、刘胜洪先生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未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独立董事人数的比例不低于董事会成员的三分之一，三位独立董事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已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备案审核无异议。

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全部由董事组成，其中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计委员会中独立董事占多数并担任主任委员（召集人），审计委员会成员为不在公司担任高级管理人员的董事，且由独立董事中会计专业人士担任主任委员（召集人）。符合相关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要求。

上述董事会成员简历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8 月 19 日刊登在《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经济参考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33）。

二、公司聘任高级管理人员、内部审计负责人、证券事务代表情况

1、总经理：王炳坤先生

2、副总经理：姚吉庆先生、盛艳女士、邓永辉先生

3、财务总监：邓永辉先生

4、董事会秘书：杨娜娜女士

5、内部审计负责人：莫敏强先生

6、证券事务代表：李光利先生

以上人员任期三年，自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三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简历详见附件。

上述人员具有良好的职业道德和个人品德，教育背景、工作经历均符合相关职务要求，任职资格和聘任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要求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上述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资格已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资格审查，聘任财务总监事项已同时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董事会秘书杨娜娜女士、证券事务代表李光利先生均已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发的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熟悉履职相关的法律法规，具备与岗位要求相适应的职业操守，具备相应的专业胜任能力与从业经验。

董事会秘书及证券事务代表联系方式如下：

办公电话：0769-85035088

传真号码：0769-85058188

电子邮箱：derucci-2021@derucci.com

通讯地址：东莞市厚街镇厚街科技大道1号慕思健康睡眠股份有限公司

三、公司实际控制人同时担任董事长和总经理的合理性说明以及保持公司独立性的措施

实际控制人王炳坤先生2020年9月至今任公司董事长、总经理。公司已通过《公司章程》《股东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总经理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工作细则》《防止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资金占用制度》《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等各项治理制度，建立健全决策与审批机制，规范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行为，形成权责清晰、流程规范、监督有效的运行机制，有效保障公司的独立性，维护公司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王炳坤先生在经营管理过程中严格履行股东会、董事会授权及决策程序，其相关职务行为均在公司治理框架内规范运作，不会对上市公司的独立性产生不利影响。

四、部分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届满离任情况

公司本次换届选举完成后，奉宇先生、向振宏先生不再担任公司独立董事及相关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职务，也不再担任公司其他任何职务。截至本公告披

露日，奉宇先生、向振宏先生未直接或间接持有本公司股份，不存在应当履行而未履行的承诺事项。

公司本次换届选举完成后，赵元贵先生不再担任公司副总经理职务，但仍在公司担任其他职务。截至本公告披露日，赵元贵先生未直接持有公司股份，其通过瑞昌慕泰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间接持有公司股份 17.93 万股。赵元贵先生届满离任后，其股份变动将严格遵循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的相关承诺及《上市公司股东减持股份管理暂行办法》《上市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8 号——股东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上述届满离任人员在任职期间恪尽职守、勤勉尽责，公司对上述届满离任人员在任职期间为公司发展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五、备查文件

- 1、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决议；
- 2、2026 年第一次职工代表大会决议；
- 3、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慕思健康睡眠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 年 9 月 4 日

附件：

高级管理人员、内部审计负责人及证券事务代表简历

一、高级管理人员简历

王炳坤先生，1972年6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98年1月至2003年12月，从事米洛、诺亚和梦甜甜等家居品牌代理经销业务；2004年1月至2007年3月，与林集永先生共同创立慕思品牌。2007年4月至2020年8月，历任东莞市慕思寝室用品有限公司法人代表、执行董事、经理、董事长；现任公司董事长、总经理，同时担任东莞市慕腾投资有限公司监事、瑞昌慕泰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执行事务合伙人、东莞市雄海物流有限公司监事等。

截至目前，王炳坤先生直接持有公司股份 8,035.50 万股，通过东莞市慕腾投资有限公司、瑞昌慕泰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间接持有公司股份 8,789.6655 万股，合计持股 16,825.1655 万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38.67%。王炳坤先生与林集永先生已签署一致行动协议，同为公司实际控制人，董事副总经理盛艳女士为其配偶之兄弟的配偶，除此以外，王炳坤先生与其他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王炳坤先生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以及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有关规定中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未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不存在曾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情形，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

姚吉庆先生，1965年2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曾任广东华帝集团有限公司营销总监、总经理，威莱数码（中山）有限公司总经理，奥克斯空调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广东欧派家居集团有限公司营销总裁，东莞市慕思寝室用品有限公司总裁、董事；现任公司副董事长、副总经理，广州冠盟品牌管理有限公司监事。

截至目前，姚吉庆先生直接持有公司股份 429.00 万股，通过瑞昌慕泰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间接持有公司股份 451.00 万股，合计持股 880.00 万

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2.02%。姚吉庆先生与其他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姚吉庆先生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以及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有关规定中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未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不存在曾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情形，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

盛艳女士，1981 年 2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14 年 2 月至 2020 年 8 月，历任东莞慕思寝具销售有限公司副总经理、东莞慕思家居有限公司总经理；现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

截至目前，盛艳女士未直接持有公司股份，通过瑞昌慕泰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间接持有公司股份 33.99 万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0.08%。盛艳女士除为董事长兼总经理王炳坤先生配偶之兄弟的配偶外，与其他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盛艳女士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以及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有关规定中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未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不存在曾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情形，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

邓永辉先生，1984 年 10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研究生，注册会计师、特许金融分析师。曾任中磊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审计业务经理，宏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投资银行部项目经理，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投资银行委员会执行董事、保荐代表人，公司董事会秘书；现任公司副总经理、财务总监，深圳市鸿亿龙电子科技有限公司的执行董事和总经理。

截至目前，邓永辉先生直接持有公司股份 11.03 万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0.03%。邓永辉先生与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

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邓永辉先生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以及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有关规定中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未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不存在曾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情形，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

杨娜娜女士，1988年4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曾任虎彩印艺股份有限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专员、证券事务代表，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现任公司董事会秘书。

截至目前，杨娜娜女士未持有公司股份。杨娜娜女士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杨娜娜女士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以及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有关规定中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未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不存在曾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情形，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

二、内部审计负责人简历

莫敏强先生，1970年11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1993年开始工作，曾任东莞市和都城市建设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欧菲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投资部副总经理；现任公司审计部总监。

截至目前，莫敏强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莫敏强先生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莫敏强先生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以及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有关规定中不得担任公司内部审计负责人的情形，未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不存在曾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

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情形，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

三、证券事务代表简历

李光利先生，1990 年 12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曾任广东波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证券事务代表、广东皮阿诺科学艺术家居股份有限公司证券事务代表、公司资深证券投资专员；现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

截至目前，李光利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李光利先生与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李光利先生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以及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有关规定中不得担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的情形，未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不存在曾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情形，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